

吴川市 2020 年度第九批次城镇建设用地拟征收土地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公示及公众参与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发改投资〔2012〕2492号）、《广东省发展改革委重大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粤发改重点〔2012〕1095号）的有关规定，广州爱远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受委托按照规定程序和要求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并进行公告，拟收集和征求公众关于项目社会稳定风险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一、建设项目概要

- 1、项目名称：吴川市 2020 年度第九批次城镇建设用地拟征收土地
- 2、实施单位：吴川市自然资源局
- 3、征地范围：覃巴镇那碌村那碌经济合作社 14.9523 公顷、覃巴镇沙田村木顶经济合作社 0.0343 公顷、覃巴镇沙田村覃流经济合作社 15.5761 公顷
4. 开发用途：商服用地

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工作程序和工作内容

1. 对项目所涉及的风险调查、风险识别、风险估计等内容进行评估；
2. 对项目的合理性、合法性、可行性和可控性进行评估；
3. 对项目可能导致社会稳定风险的因素进行评估；
4. 对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进行评级，提出改进措施或项目实施建议。

三、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 本项目对当地社会及经济发展的影响；
2. 本项目用地对居民个人或家庭自身利益的影响；
3. 本项目实施对当地社会稳定有何主要风险；
4. 公众对本项目实施的态度；

5. 公众的其他意见和建议。

四、项目实施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实施单位：吴川市自然资源局

通讯地址：吴川市人民东路72号

联系人：吴婷

电话：0759-5579196

邮箱：gz5579196@163.com

五、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广州爱远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金慧街88号自编8栋3层

联系人：陈小姐

电话：020-85283199/13668999424

邮箱：2576683475@qq.com

六、公告时间

2020年5月25日-2020年6月4日止，为期10天。

七、公告说明

1. 公众可以通过书面信函、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与项目社会稳定风险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2. 自公告之日起十日内，实施单位或受委托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单位为公众提供相关资料查询、查阅服务。

3. 公众对本项目如有社会稳定风险的建议或意见，可自公告之日起十日内，向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单位提出。

附图：拟征收地块位置示意图

广州爱远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5日





拟征收地块位置示意图